



農村釀酒產業 之輔導

菸 酒管理法」與「菸酒稅法」業於89年4月19日經總統公布，未來由行政院訂定實施日期後，將開放民間製酒。事實上，近年來各地農村中各式各樣的釀造酒、蒸餾酒早已上市販賣，大都以「露」為名。

這些酒類產品的製造地點相當偏僻而且設備簡陋，發酵槽是採用塑膠桶或塑膠缸，開口用塑膠布覆蓋，環境衛生髒亂。發酵時加入大量的糖，發酵菌種採用麴或是自然發酵，或是向學術單位拿的發酵菌，品質不穩定。

蒸餾設備簡陋，沒有品管、衛生條件差，大部分產品品質不穩定，普遍發現釀製酒有沉澱，酒精味重、不調和、顏色黯淡不亮；而蒸餾酒方面部分含麴味重，酒精味重，甚至有的產品有油耗味。少部分由學術單位或專家指導，品質較好、較穩定。因此，未來農村發展釀酒產業仍需要農政單位大力輔導。

釀酒產業 蓄勢待發

菸酒管理法第九條明訂菸酒製造業者之組織以「股



■美國加州的葡萄園與觀光休閒結合，創造佳績。

份有限公司」為限，但酒之年產量未超過中央機關(財政部)訂定之一定數量者，不在此限。而水果酒、其他釀造酒、蒸餾酒、啤酒開放民間製酒時程不一，財政部擬於實施新制時先開放水果釀造酒；滿一年時，開放其他釀造酒、料理酒；滿兩年時開放蒸餾酒、再製酒；滿三年時開放啤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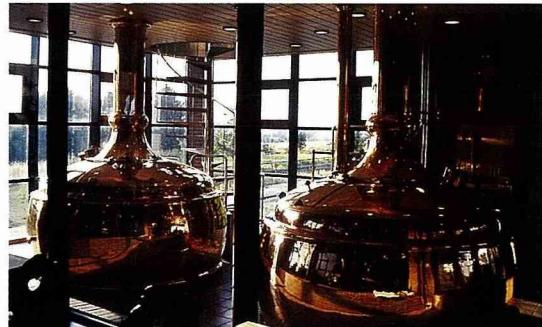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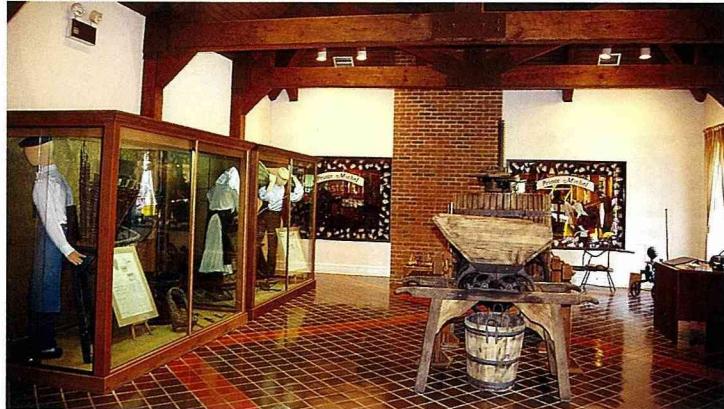
未來新制實施後，酒之製造者必須先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許可設立，再向中央衛生機關及環保主管機關申請查驗符合食品衛生及環保等相關規定，取得許可執照後，方得以製造及營業。因此農村發展釀酒產業仍需具有相當之水準方可產製及營運。

菸酒稅法草案中酒之徵稅額為：啤酒：每公升徵收26元。其他釀造酒：每公升按酒精成分每度徵收7元。蒸餾酒：每公升徵收185元。再製酒：酒精成分以容量計算超過20%者，每公升徵收185元；酒精成份以容量計算在20%以下者，每公升按酒精成分每度徵收7元。

未來新稅法開徵後，如生產酒精度10度之水果釀造酒，則每公升產品酒稅為70元，如生產水果蒸餾酒，則每公升產品酒稅為185元，因此農民將勢必提高售價，市場競爭力面臨考驗。

掌握優勢 創造利基

民國87年我國釀酒產



■北德一家 200 年歷史的鄉村啤酒廠，銅製貯酒槽歷久彌新。

■美國葡萄酒莊附設酒文物館，營造優雅的酒莊文化。

業年產值達新台幣 468 億元，其中酒類釀造業(不含啤酒)232 億元，啤酒 236 億元；同期我國進口酒 128 億元，出口酒 2 億 1 萬元。我國釀酒業產值在 82 年曾達 519 億元之高峰，由於進口酒的競爭，83 年產值衰退至 453 億元，近 3 年維持在此一產值水準上下；進口酒 84-85 年進口值在 133 億元至 169 億元間，但由於市場消納量有限，87 年衰退至 128 億元；出口方面，84-87 年出口值 1 年約 2 億 1 千萬元至 2 億 8 千萬元，變化不大。

由近幾年生產、進口及出口的變化來看，國內酒之市場態勢已趨穩定。開放民間製酒後，短期間，我國釀酒業可能呈現一大多小的局面，公賣局仍將是傳統大宗酒類的最大生產者；進口酒由於已開放多年，市場情況將仍維持多家競爭、進口值

約 120 億元左右的局面；國內民間大酒廠是否設立，在短期內尚待評估；小型農村釀酒業將配合各地釀酒農產原料，逐漸發展具有地方特色的酒品。

為與進口酒類及國內民間企業產製之酒類有市場區隔，本會認為可學習歐美國家輔導農民於農場設立酒莊，提升釀酒技術，有效結合觀光、休閒及地方文化特色，才有競爭力。

研擬方案 四大主軸

本方案內容主要涵蓋：一、提昇釀酒原料品質，供應優良原料；二、輔導設立農村觀光休閒酒莊，提昇釀酒技術，創立品牌；三、營造具自然環境與農村景觀的酒莊；四、塑造具文化風格與特色有效經營管理與行銷的酒莊等四大部分。並將訂定「農村釀酒產業輔導作業要點」邀請學者專家與政府

相關單位代表組成「農村農村釀酒產業輔導小組」，進行酒莊設立、釀酒技術、經營管理、觀光休閒、酒莊文化等規劃及地點甄選，期能踏出成功的第一步。

結語

羅馬不是一天造成的，歐美的酒莊已有數百年歷史，美國加州的葡萄酒據說也是發展 100 年後才被白宮採用，日本的清酒已成為日本文化的資產，我們的酒莊也需要假以時日，蓋酒莊容易，經營酒莊就得綜合多方面的條件與學問 (know-how)。

本省製茶產業的發展應是一個很好的範例，在條件並不很優越的情況下，選定烏龍茶、包種茶，由茶樹品種與栽培技術到製茶技術與設備等不斷的改良，歷經 40-50 年的努力，如今已擁有世界一流的製茶技術，也形成我們特有的飲茶文化。因此，本土化釀酒技術的建立與營造優雅的酒莊文化，是推動農村釀酒產業的重要目標，讓我們朝此目標共同努力。



■濃蔭大樹下，暢飲獨家配方的德國啤酒，讓你不虛此行。